

主日學



哥林多前書 屬靈生活的疑問

8/29/2021

主題：屬靈生活的疑問之七

簡介 (11 : 17-34)	1
教會團契的弊端 (11 : 17-22)	2
領受聖餐的意義 (11 : 23-26)	16
教會團契的準則 (11 : 27-34)	38
結論 (11 : 17-34)	39

- ◆ 對哥林多信徒式濫用聖餐的討論：
 - ❖ 不稱讚他們慶祝聖餐的方式；
 - ❖ 敘述耶穌在最後晚餐所說的話；
 - ❖ 解釋傳統慶祝聖餐的意義。
- ◆ 濫用聖餐的關鍵問題：
 - ❖ 拉幫結派造成教會分裂；
 - ❖ 羞辱教會的身體，是羞辱基督；
 - ❖ 涉及教會社會階級的隔閡。
- ◆ 根據 10:16-17 的陳述來理解：
 - ❖ 領受祝福的杯和掰開的餅；
 - ❖ 領受一個餅和一個身體。

- ◆ 當時異教徒的晚宴或聚會：
 - ❖ 在宴會上祝福或祈求神；
 - ❖ 在開始或進餐時敬拜神。
- ◆ 基督徒領受主的晚餐的核心：
 - ❖ 記念聖餐吃的餅和酒；
 - ❖ 接受來自耶穌的祝福；
 - ❖ 因耶穌基督而感謝神。
- ◆ 不是特殊或精心設計的禮儀：
 - ❖ 主的晚餐是早期基督教傳統；
 - ❖ 是關於逾越節猶太人的傳統。

教會團契的弊端（11：17-22）

¹⁷我現今吩咐你們的話，不是稱讚你們，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，乃是招損。¹⁸第一，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，我也稍微地信這話。¹⁹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，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。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²¹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教會團契的弊端（11：17）

¹⁷我現今吩咐你們的話，不是稱讚你們，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，乃是招損。

1. 在前一段，保羅稱讚哥林多信徒堅持他傳給他們的傳統教導（11：2）；
2. 在這段經文（11：17-34）保羅沒有稱讚他們：
 - 1) 「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，乃是招損」；
 - 2) 解釋他們聚會是弊大於利的原因：
 - (1) 造成教會分裂；
 - (2) 得罪主的身體；
 - (3) 受到神的審判。

¹⁸第一，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，我也稍微地信這話。¹⁹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，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。

1. 首先，保羅關注他所聽到的口頭報告：
 - 1) 他們在聚會時「分門別類」的行為；
 - 2) 這與他的教導抵觸：
 - (1) 同領基督的血，同領一個餅 (10：16) ；
 - (2) 都是同一個餅，同一個身體 (10：17) 。
2. 當時，羅馬的社會認為是基督徒是一群散沙，一個沒有次序的群體；
3. 然而，哥林多信徒的聚會，正符合當時的看法。

¹⁸第一，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，我也稍微地信這話。¹⁹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，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。

4. 「我也稍微地信這話」：

- 1) 保羅在某種程度上相信這口頭報告；
- 2) 從革來氏的報告，他們是一個分裂的教會 (1：11) ；
- 3) 從接下來的經文證明他們的確是一個分裂的教會。

5. 保羅諷刺他們「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」：

- 1) 一些弟兄姐妹自視甚高；
- 2) 他們以世俗的智慧顯示他們的社會地位；

6. 保羅的諷刺是要他們認識在神的眼裡，他們最終會受到審判的。

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²¹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

1. 當時，羅馬社會的聚會或宴會：
 - 1) 主人按造客人的社會地位安排客人的座位和飲食；
 - (1) 地位高的飲食是非常豐盛和精緻的；
 - (2) 中下階層的飲食就非常普通，也不是那麼豐盛。
 - 2) 所以有人認為去參加這種聚會就是去讓人羞辱。
2. 當時，希臘祭拜酒神—戴歐尼修斯 (Dionysus) 時：
 - 1) 推崇歡樂的儀式，可能不是公開進行的儀式；
 - 2) 藉著祭祀，有酒後狂歡的現像。

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²¹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

3. 「吃主的晚餐」（聖餐，Lord's Supper）：

- 1) 哥林多的信徒聚會團契時，認為他們是在享用「主的晚餐」；
- 2) 保羅要他們知道「吃主的晚餐」：
 - (1) 是與主合一，在主裡成為一體的標誌 (6：17；10：16-17)；
 - (2) 是接受耶穌基督是晚餐的主人；
 - (3) 是承認耶穌為了世人的罪放棄自己的特權和犧牲自己的生命；
 - (4) 是必須以同心合一地用愛心關注那些需要關注的弟兄姐妹；
- 3) 然而，哥林多信徒的聚會，卻沒有反映出「吃主的晚餐」的意義。

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²¹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

4. 哥林多教會的聚會時：

- 1) 沒有生活壓力的信徒可以隨時參加聚會；
- 2) 勞動階層和有奴隸身份的信徒必須在完成工作後，才能參加聚會；
- 3) 因此會有先到後到聚會場所的情形。

5. 因此，在他們聚會時：

- 1) 那些富有的，社會精英，達官顯貴的信徒先到，就開始用餐；
- 2) 那些後到的，社會地位不高的信徒，可能沒吃飽，甚至沒得吃；
- 3) 一些信徒醉酒，有可能讓人認為他們參加祭拜酒神。

²⁰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，²¹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

6. 「吃主的晚餐」（聖餐，Lord's Supper）應有的態度：

- 1) 要反映基督為罪人，為那些不配的人，犧牲的精神；
- 2) 不是貪吃，酒醉飯飽，像參加世俗歡宴的態度；
- 3) 要為了軟弱的和貧困的弟兄姐妹的權益而放棄自己的利益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1. 保羅的憤怒和感嘆可以從這節經文的字裡行間看的出來；
2. 「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」：
 - 1) 有人誤解聚會的人可以在家裡任意吃喝：
 - (1) 教會的成員把自己的家開放作為團契的場所；
 - (2) 家裡的成員是可以自由吃喝的。
 - 2) 他們誤解保羅這問句的用意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3. 「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」正確的理解：

- 1) 當一位信徒把自己的「家」開放為聚會場所時：
 - (1) 重新定位「家」的意義；
 - (2) 「家」成為「教會」的空間，是神聖的空間。
- 2) 參加聚會的信徒可以吃喝，但不能用世俗的方式吃喝：
 - (1) 要榮耀神，要感謝耶穌基督的犧牲；
 - (2) 不能忽視或忘記團契的目的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4. 「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」：

- 1) 如果讓一無所有的弟兄姐妹受羞辱，就是藐視神的教會；
- 2) 信徒團契是屬於神的聚會，不是屬世的聚會；
- 3) 有信徒受羞辱是在「吃主的晚餐」之前，進行中，和之後：
 - (1) 按社會的地位區分；
 - (2) 先到先吃，後到後吃；
 - (3) 有沒吃飽的，有醉酒的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5. 「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」保羅提醒他們：

1) 信徒的聚會是神聖的：

- (1) 信徒是透過神的救恩而成聖的，不是因個人的財富或社會地位；
- (2) 如果他們藐視神的教會是會受到神的審判。

2) 舊約中有許多的關心「那沒有的」的教導：

- (1) 神關心貧困的和弱勢的；
- (2) 關心貧困的和弱勢的是虔誠和公義的標誌；
- (3) 壓迫貧困的和弱勢的是惡人，是神不喜悅的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6. 「我不稱讚！」：

- 1) 保羅只能無言以對，不知道要說什麼；
- 2) 要保羅稱讚他們，那是不可能的。

7. 他們「聚會不是受益，乃是招損」的原因：

- 1) 不是吃喝的問題；
- 2) 是羞辱那沒有的，羞辱那一無所有的弟兄姐妹；
- 3) 沒有用愛心造就人和教會 (8：1)；
- 4) 反而「分門別類」和「分門結黨」造成教會的分裂。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8. 保羅的教導「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做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 (10：31)

1) 「論敬拜」 (11：2-16) :

- (1) 稱讚他們守傳統；
- (2) 不要羞辱他們的「頭」—「基督」和「神」；
- (3) 尊重「敬拜的禮儀」為了要榮耀神。

2) 「論聖餐」 (11：17-22) :

- (1) 不要羞辱教會裡那些一無所有的弟兄姐妹；
- (2) 尊重「聚會的禮儀」為了要榮耀神。

領受聖餐的意義（11：23-26）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⁶你們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

領受聖餐的意義（11：23-26）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⁶你們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（哥林多前書 11：23-26）

¹⁷耶穌接過杯來，祝謝了，說：「你們拿這個，大家分著喝。¹⁸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，直等神的國來到。」¹⁹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掰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⁰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。（路22:17-20）參見：可14:22-24；太26:26-28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. 希臘原文有「γάρ」連接詞：「For」 I received from the Lord (ESV)：
 - 1) 教會團契的弊端 (11：17-22) 「γάρ」領受聖餐的意義 (11：23-26)；
 - 2) 保羅不稱讚哥林多信徒吃主的晚餐的方式，因此重述耶穌設立聖餐的過程。
2. 「原是從主領受的」：
 - 1) 保羅的教導，不是特例；
 - 2) 是從主耶穌基督傳給他的；
 - 3) 是傳統的教導，是吃主的晚餐的準則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3. 「我當日傳給你們的」，保羅帶領哥林多人相信主耶穌基督：

- 1) 有責任說明「吃主的晚餐」的傳統教導；
- 2) 要糾正哥林多信徒「吃主的晚餐」的弊端；
- 3) 保羅重述主耶穌的教導，因為：
 - (1) 他是他們屬靈的父，是他們救贖的起點；
 - (2) 他已經把從主那裡領受的都傳給他們了；
- 4) 與「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」（11：2）相互對應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4. 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」：

- 1) 耶穌被描述為創立人—他設立晚宴，和他主持晚宴；
- 2) 耶穌分發食物，也祝福和他同桌吃晚餐的人、他是他們的主人；
- 3) 保羅提醒哥林多的信徒：
 - (1) 耶穌是在他被背叛（出賣）的晚上製定了「主的晚餐」；
 - (2) 如果吃「主的晚餐」時違反主的旨意，就像出賣主一樣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5. 保羅用間接的方式說明：

- 1) 耶穌走向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不歸路；
- 2) 「被賣」可以是「交出」或「放棄」的意思：
 - (1) 神為了世人的罪「交出」或「放棄」祂的兒子—耶穌；
 - (2) 神實行了祂救贖的計劃（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）。
- 3) 神只有讓耶穌基督犧牲和放棄他的生命才能完成祂救贖的計劃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6. 「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掰開」：

- 1) 耶穌像是一家之主帶領家人一起吃晚餐；
- 2) 他先祝謝，然後擘餅，分給家人一起享用；
- 3) 平常用餐的「祝謝」是以感激的心情接受神的供應；
- 4) 耶穌的「祝謝」：
 - (1) 是感謝神在逾越節奇妙的供應；
 - (2) 這是祝福神的傳統（10：16）；
 - (3) 耶穌在他走向十字架之前，與他的門徒分享逾越節晚餐的無酵餅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7. 在逾越節的背景下：

1) 猶太人的感恩或祝福：

- (1) 是承認神的良善和信實；
- (2) 是紀念神領他們出埃及的救贖。

2) 耶穌在死亡的陰影的籠罩之下：

- (1) 承認神對他和他的門徒的信實；
- (2) 感謝神慷慨的供應讓他能和他的門徒分享最後的晚餐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8. 耶穌在最後的晚餐「說」：

- 1) 意味著他正在履行他是逾越節的羔羊；
- 2) 「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，已經被殺獻祭了」（5：7）。

9. 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」：

- 1) 無酵餅被稱為「困苦餅」（申命記 16：3）；
- 2) 代表和紀念以色列在埃及的苦難；
- 3) 無酵餅代表耶穌的身體；
- 4) 耶穌要用他身體的苦難完成神的救贖計劃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0. 「記念我」：

- 1) 不是僅僅是記住，更是對基督本人的紀念，
- 2) 是要重演基督與他門徒分享晚餐的情景：
 - (1) 碰餅，祝謝，然後分享；
 - (2) 回想這「餅」的意義。
- 3) 保羅能精確地重述「主的晚餐」：
 - (1) 是當時教會的傳統；
 - (2) 他們定時舉行，和反思「主的晚餐」的意義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1. 「記念我」的含義：

- 1) 反思和回憶耶穌犧牲的意義；
- 2) 參加「主的晚餐」的信徒：
 - (1) 要思考—耶穌基督是誰；
 - (2) 要回想—耶穌基督是為誰捨命的。
- 3) 要紀念逾越節的意義：
 - (1) 是救贖的日子（申命記 16：3）；
 - (2) 要傳揚神救贖的事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2. 當耶穌說和把代表他身體的餅分給他的門徒時：

- 1) 耶穌是分給教會裡所有的信徒，而不是某一些或特定的信徒；
- 2) 哥林多信徒應該反思主的話，想想他們是如何吃「主的晚餐」；
- 3) 所有的信徒都應該有的理解：
 - (1) 耶穌基督沒有歧視任何在主裡的弟兄姐妹；
 - (2) 每一位弟兄姐妹都被邀請到主的面前享用他桌上的晚餐。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3. 紀念耶穌基督通過十字架犧牲自己的身體：

- 1) 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；
- 2) 使我們成為神的子女；
- 3) 與主合一，我們都是神的子民；
- 4) 任何分裂，和區分主的身體的行為都要避免的。

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1. 「飯後」：
 - 1) 保羅沒有作任何說明或強調；
 - 2) 一般認為就是「吃完晚餐後」。
2. 從上下文，可以影射哥林多信徒吃完晚餐的情形：
 - 1) 是一頓豐盛的晚餐；
 - 2) 有些信徒酒醉飯飽；
 - 3) 有些信徒還處於飢餓的狀態。

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3. 「這杯」有神學上的意義：

1) 它代表神要重立祂的約：

- (1) 「這是立約的血，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」（出 24：8）
- (2) 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」（耶利米書 31：31）

2) 它是通過基督犧牲在十字架上而建立的新約。

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4. 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」：

1) 「杯」是耶穌將要面對死亡的提示：

- (1) 杯是耶穌獻祭的血；
- (2) 杯是宣告「主的死」。

2) 耶穌建立第二次出埃及的「新約」：

- (1) 這新約是合一的約，它將信徒聯合在一起；
- (2) 哥林多信徒參予了同享聖餐，也就與神的子民合一了。

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5. 「為的是記念我」：

- 1) 和「餅」的意義相同；
- 2) 要充分認識到只有通過基督的犧牲：
 - (1) 世人才能得到救贖；
 - (2) 世人才能洗淨屬世的習性；
 - (3) 世人才能成為重新被造的人；
 - (4) 救贖是不分男女，貴賤，奴隸或自由人，猶太人或外邦人；
 - (5) 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……已經洗淨、成聖、稱義了」（6：11）。

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6. 哥林多信徒應該紀念「餅」和「杯」救贖的意義：

- 1) 不是靠他們個人的行為，財富，和社會地位；
- 2) 他們得救是基督的犧牲，是神的恩典；
- 3) 他們必須改變他們對待教會的弟兄姐妹的態度和方式。

7. 每一位信徒在享用「主的晚餐」時：

- 1) 以慶祝和歡喜的心情—感恩，吃那餅，享用餐，和喝那杯；
- 2) 同時回想和感謝主為救贖所做的事。

拿起餅來，²⁴ 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⁵ 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¹⁶我們所祝福的杯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嗎？我們所掰開的餅，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嗎？ (10：16)

8. 這三節經文強調同享「主的晚餐」的真諦：

- 1) 不僅僅是弟兄姐妹的團契，更是與耶穌基督相交的團契（Fellowship）；
- 2) 與主相交就要效法耶穌基督犧牲的精神；
- 3) 與主相交就可以從新得到新約的救贖；
- 4) 與主相交就可以從新得與神和好。

²⁶你們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

1. 保羅說明領「聖餐」的目的是「表明主的死」：
 - 1) 宣稱主死的事實；
 - 2) 表現主死的象徵；
 - 3) 傳揚主死的目的。
2. 間接提示哥林多信徒回想和思考：
 - 1) 他們吃「主的晚餐」的目的；
 - 2) 他們吃的行為是不是符合「主的晚餐」的目的。

²⁶你們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

3. 「直等到他來」：

- 1) 這被宣告死的主，並沒有死，他復活了，總有一天他還要回來；
- 2) 基督第一次降臨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他開啟了神救贖的計劃；
- 3) 基督第二次降臨，他要掌權和審判，他要完成神救贖的計劃。

4. 保羅提醒哥林多信徒，在「直等到他來」的期間：

- 1) 必須要有以基督自我犧牲的樣式；
- 2) 必須用愛心和尊重其他人，包括信徒和非信徒；

領受聖餐的意義（11：23-26）

²²你們要吃喝，難道沒有家嗎？還是藐視神的教會，叫那沒有的羞愧呢？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？可因此稱讚你們嗎？我不稱讚！

²³我當日傳給你們的，原是從主領受的，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，²⁴祝謝了，就掰開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⁵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。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²⁶你們每逢吃這餅、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

²⁷所以，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、主的血了。

教會團契的準則（11：27-34）

²⁷所以，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、主的血了。²⁸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吃這餅、喝這杯。²⁹因為人吃喝，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³⁰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死（「死」原文作「睡」）的也不少。³¹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。³²我們受審的時候，乃是被主懲治，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。³³所以我弟兄們，你們聚會吃的時候，要彼此等待。³⁴若有人飢餓，可以在家裡先吃，免得你們聚會自己取罪。其餘的事，我來的時候再安排。

欲知後續如何，且聽下回分解！

- ◆ 教會團契的弊端（11：17-22）：

 - ❖ 分門別類，分門結黨；
 - ❖ 羞辱一無所有的弟兄姐妹；
 - ❖ 蔑視神的教會，羞辱教會的頭。

- ◆ 領受聖餐的意義（11：23-26）：

 - ❖ 是耶穌基督的傳統教導；
 - ❖ 是慶祝逾越節的傳統；
 - ❖ 是紀念被救贖的日子。

- ◆ 教會團契的準則（11：27-34）：

 - ❖ 欲知後續如何，且聽下回分解！

- ◆ 我們學到了什麼呢？
 - ❖ 理解享用聖餐的意義；
 - ❖ 認識基督犧牲的意義。

- ◆ 我們應該如何做呢？思考：
 - ❖ 我用感恩喜悅的心享用聖餐嗎？
 - ❖ 我用基督犧牲的愛心對待弟兄姐妹或還不是信徒的人嗎？

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。」～耶31:31

主日學



哥林多前書

屬靈生活的疑問

結束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27）

²⁷所以，無論何人，不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、主的血了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28-29）

²⁸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吃這餅、喝這杯。²⁹因為人吃喝，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30）

³⁰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死（「死」原文作「睡」）的也不少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31）

³¹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32）

³²我們受審的時候，乃是被主懲治，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33）

³³所以我弟兄們，你們聚會吃的時候，要彼此等待。

1. . . .

教會團契的原則（11：34）

³⁴若有人飢餓，可以在家裡先吃，免得你們聚會自己取罪。其餘的事，我來的時候再安排。

1. . . .

○ ○ ○

1 ○ ○ ○

1. ○ ○ ○

○ ○ ○

1 ○ ○ ○

1. ○ ○ ○

主日學



哥林多前書

屬靈生活的疑問

結束